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4—003

债券代码：110045

债券简称：海澜转债

##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提前赎回“海澜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2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6 日期间，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即 7.93 元/股），已触发“海澜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海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海澜转债”全部赎回。

● 投资者所持“海澜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6.10 元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36 号）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公开发行了 3,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0.00 亿元，期限 6 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0.8%、第四年 1.0%、第五年 1.3%、第六年 1.8%。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108 号”文同意，公司 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海澜转债”，债券代码“110045”。

根据有关规定和《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海澜转债”自2019年1月2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2.40元/股。因实施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权益分派以及向下修正方案，目前“海澜转债”的转股价格为6.10元/股。

##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二）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4年2月7日至2024年3月6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7.93元/股），已触发“海澜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 三、公司提前赎回“海澜转债”的决定

2024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海澜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海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海澜转债”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海澜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赎回登记日、赎回程序、价格、付款方式及时间等具体事宜。

独立董事对公司提前赎回“海澜转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本次对已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提前赎回，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的规定，同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海澜转债”全部赎回。

#### 四、相关主体减持可转债情况

经核实，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有条件赎回条款满足前的6个月内均不存在交易“海澜转债”的情况。

#### 五、风险提示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6.10元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公司将尽快披露《关于实施“海澜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明确有关赎回程序、价格、付款方式及时间等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七日